



電腦再生，希望傳人。

## 香港明愛電腦工場 Caritas-HK Computer Workshop

地址：九龍灣祥業街 11 號 九龍灣綜合回收中心 B 座地下

Address: G/F, Blk. B, Kowloon Bay Waste Recycling Ctr., 11 Cheung Yip St., Kowloon Bay, Kowloon

電話 Tel: 2716 6875 傳真 Fax: 2716 6951

電郵 E-mail : [info@ccw.org.hk](mailto:info@ccw.org.hk) 網址 Website: [www.ccw.org.hk](http://www.ccw.org.hk)

邀請書編號：14-00004

邀請書有效日期：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邀請書發出日期：2014 年 3 月 17 日

截止日期及時間：2014 年 3 月 31 日下午 5 時

### 租用輕型客貨車連司機 14-15 年度報價邀請書

香港明愛電腦工場每年平均回收超過 150,000 件電腦及周邊產品，經本工場員工分類後，可重用的物品將會進行檢測及維修，免費或以優惠價格轉贈予有需要人士、家庭或非牟利機構。不可重用的物品則將會分類及拆解，轉售予回收商，所得收入將會補貼本工場的日常營運開支。

本工場現誠邀 貴司就 2014-2015 年度本工場租用輕型客貨車以回收電腦及周邊產品提交報價。

#### 報價程序及條款：

1. 填妥夾附之「租用輕型客貨車連司機 14-15 年度報價表」（附件一）後，須將表格連同下列文件放於密封信封內，並提交至九龍九龍灣祥業街 11 號九龍灣綜合回收中心 B 座地下 香港明愛電腦工場，信封面請註明：「租用輕型客貨車連司機 14-15 年度報價」。運輸商不可在信封面上顯示 貴公司的身份。
2. 必須在上述截止日期或之前提交至香港明愛電腦工場，所有逾期遞交的表格，概不受理。
3. 經過職員核對及比較各運輸商價格後，按價低者得原則選擇中標者。
4. 運輸商或其職員一律不得就報價事項向香港明愛電腦工場職員提供任何 <<防止賄賂條例>> 所定義的利益。一旦發現，香港明愛電腦工場將回收商的報價作廢，或終止有關合約，而運輸商無權獲得任何補償。

#### 呈交文件：

1. 商業登記證書副本
2. 公司註冊處查冊紀錄 (包括董事名稱)
3. 車輛保險「僱員補償保險及公眾責任 (第三者) 保險」
4. 車輛牌簿
5. 運輸署發出給司機的「駕駛記分紀錄」

#### 報價內容：

1. 車輛類別：
  - 輕型客貨車
  - 載貨量不少於 1 噸
  - 必須能進入 1.8 米高停車場
2. 司機要求：
  - 兩年或以上駕駛輕型客貨車經驗
  - 最近兩年被記分數少於 10 分
  - 熟悉香港各區道路

- 需協助上落貨
3. 更換車輛及司機：如運輸商需於報價有效期內更換車輛或司機，必需得到工場督導主任批准，並需提交車輛保險「僱員補償保險及公眾責任 (第三者) 保險」、車輛牌簿及由運輸署發出給司機的「駕駛記分紀錄」。
  4. 保險：運輸商需於合約期內按法例要求購買「僱員補償保險及公眾責任 (第三者) 保險」。
  5. 收貨地點：香港、九龍、新界及離島，包括機場、馬灣、愉景灣、落馬洲、貨櫃碼頭、私人倉、飛機倉、工廠大廈等偏遠地區。
  6. 收貨類別：所有電子產品，包括電腦、伺服器、打印機、顯示器、電視機等，詳細類別請見 (附件二)。
  7. 突發事項：
    - 如遇中途壞車或發生交通意外，需立即通知工場項目主管或督導主任；
    - 就有關違規及疏忽，而導致警方發出的告票，工場不會負責及不會支付相關罰款。
  8. 租用時間及計算方法：
    - 依據本中心運作經驗，本工場會因應需要而聯絡運輸商，一般而言，在暑假及農曆新年前有較大需要，預計全年會有不少於 30 個工作天需要租用運輸商的車輛。本工場會於 10 天前聯絡中標運輸商需要租用之日期，如有需要，運輸商可與工場協商租用日期。
    - 每日租用時間，一般而言，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星期六：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包括食飯時間。
    - 客貨車到達工場及完成當天訂單離去前，必須到工場辦公室打卡。
    - 租用時間計算方法以客貨車離開時的打卡時間 減 客貨車到達時的打卡時間，得出租用時間。租用時間若為 0 分當作 0 分計算；租用時間若為 1 分至 30 分當作半小時計算；租用時間若為 31 分至 59 分當作 1 小時計算。
      - 例一：到達時間 09:21，離開時間 17:34，即租用了 8 小時 13 分，故此計算時間為 8.5 小時
      - 例二：到達時間 08:55，離開時間 18:32，即租用了 9 小時 37 分，故此計算時間為 10 小時
  9. 收費：包括等候時間、冷氣費用。隧道、橋費、停車場及出入閘費 (需提供單據證明) 均以實報實銷方式收取，如需使用西區海底隧道，必須先得到項目主管或督導主任同意。
  10. 支付方式：月結形式，提供發票，再由香港明愛發出支票支付，運輸商收到支票後發出收據供工場存檔。
  11. 報價有效日期：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運輸商不得中途更改價錢)
  12. 如發生下列情況，工場有權終止有關合約，而運輸商無權獲得任何補償：
    - 司機濫收費用
    - 服務不週
    - 拒絕訂單安排
    - 中途毀約

貴公司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716 6875 與香港明愛電腦工場 – 督導主任 張振威先生聯絡。

邀請書編號：14-00004

邀請書有效日期：2014年4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香港明愛電腦工場**  
**租用輕型客貨車連司機 14-15 年度報價表**

<b>一) 運輸商資料</b>	
運輸商名稱	
地址	
所有股東姓名	
聯絡人姓名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電郵	

<b>二) 報價</b>	
車輛類別	輕型客貨車連司機 (司機需協助上落貨)
進入停車場	能進入 1.8 米高停車場
租用時間	依據本中心運作經驗，本工場會因應需要而聯絡運輸商，一般而言，在暑假及農曆新年前有較大需要，預計全年會有不少於 30 個工作天需要租用運輸商的車輛。本工場會於 10 天前聯絡中標運輸商需要租用之日期，如有需要，運輸商可與工場協商租用日期。
收費	港幣 / 每半小時 (30 分鐘)
提供輔助工具	唧車 <input type="checkbox"/> 手套 <input type="checkbox"/> 板車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鞋 <input type="checkbox"/> 卡板 <input type="checkbox"/> **請在適當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清楚明白本邀請書之條款，並接受香港明愛電腦工場之邀請，現附上相關證明文件以供查閱，並確認所填報及附上之資料及文件均屬正確無誤。

---

 負責人簽署及運輸商蓋印

---

 日期

## 收貨物品

項目		
電腦主機	打印機	底板
CRT 顯示器	影印機	處理器
LCD 顯示器	投影機	記憶體
掃瞄器	伺服器	硬碟
手提電腦	路由器、集線器	炭粉盒
鍵盤、滑鼠	後備電源 (UPS)	APPLE MAC 機
磁碟機	電線	家電
CD-ROM	LAN 線	破舊手提電話
DVD-ROM	雜線 (USB 線、傳輸線等)	破舊相機
鋁散熱	雜件 (喇叭等)	電視機
電腦風扇	手提電腦袋	
紙		

\* 物品種類太多不能詳列，實際收貨物品按當日訂單而定。